

新北市樹林區公所 函

地址：238005新北市樹林區鎮前街93號

承辦人：葉芝妘

電話：(02)26812106 分機1536

傳真：(02)26817703

電子信箱：AJ5989@ntpc.gov.tw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4日

發文字號：新北樹民字第114250497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2504972_114樹林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odt、2504972_114年團體報名表.ods)

主旨：檢送「114 年全國性公民投票案」個人報名登記資料卡及團體報名表各1份，惠請推薦、轉知及鼓勵所屬員工及其親友，擔任本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至紉公誼，請查照。

說明：

一、旨揭選舉定於114年8月23日(星期六)舉行投票，報名方式詳述如下：

(一)為配合工作期程，請於114年7月4日(星期五)下班前免備文將掃描檔以電子郵件方式寄送：本所選務人員招募小組請洽詢陳坤瑋先生(電話：02-26812106-分機1538)；電子信箱：AM7849@ntpc.gov.tw，請註明登錄選務工作人員，本所收到後將以電子郵件回覆。

(二)個人報名請填寫「個人報名登記資料卡」(身分證字號、戶籍資料里鄰及本職機關全銜等需填寫完整)，並送機關人事單位及首長簽核後再電郵至本所，以利本所辦理選務相關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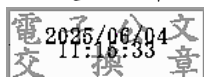




(三)本所誠邀有意願擔任主任管理員及主任監察員之公教人員組隊報名參加，請招募管理員5人，前述管理員2名須為公務員（約聘雇人員、技工、工友、臨時人員等），機關單位代賑工、派遣人力非廣義公務員請計入社會人士報名，填寫「多人報名表」後電郵至本所。

正本：臺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新北市政府各二級機關、交通部公路局臺北區監理所、桃園市政府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新北市樹林區「114年全國性公民投票案」

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性別		(民國)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欲擔任投開票所職務		☐ 主任管理員 ☐ 主任監察員 ☐ 管理員/監察員 (可複選)						
填寫 人 資 料	戶籍 地址	市(縣) 區(鄉、鎮、市) 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請務必填寫里別及鄰別)						
	聯絡 地址	市(縣) 區(鄉、鎮、市) 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 同戶籍地址(免填本欄)。						
	聯絡 電話 (必填)	公：() 私：() 手機：						
服務機關 (請詳填全銜) 或 就讀學校		服務機關：				職稱：		
		學校科系：				年級：		
其 他 (請勾選)		選務經驗	駕駛汽車		騎乘機車		餐食	
		☐ 主任管理員	是	否	是	否	葷食	素食
		☐ 主任監察員						
		☐ 管理員						
		☐ 監察員						
公文派令交付方式 (例如:託公所 000 轉交、郵寄請寫地址及 郵遞區號、公文交換-限新北市政府機關並 填寫機關全銜、親至公所領取)								
*公教人員原則均辦理敘獎，如不須辦理敘獎請勾選 ☐								
已完成三劑(或以上)Covid-19疫苗接種				☐ 是 ☐ 否				
簽章	填表人簽章	單位主管簽章		人事單位 主管簽章		機關學校 首長簽章		

※填表注意事項：(正本自存，影本掃描以電子檔案郵件寄予本所即可)

- 1、 有關公教人員參加本選務工作，請先行惠知貴機關首長、單位主管及人事主管同意參加，如若發生未能敘獎情事，概由本人自行負責，本所不另行函文辦理請假或補假手續。如係大專院校學生（或社會人士）則僅於填表人簽章欄簽章即可。
- 2、 本資料卡每人限填一份，請勿重複填送區公所。
- 3、 因辦理所得稅申報事宜，戶籍地址請務必填寫里、鄰。
- 4、 非報名即獲選為工作人員，本所將依相關條件擇優遴選，通過者將通知參與選務講習；未通過者不另行通知。
- 5、 戶籍地與工作地不設在本市同一選區者，無法辦理工作地投票。
- 6、 本報名作業至114年7月4日(星期五)截止，請於期限內 E-mial 回傳至 am7849@ntpc.gov.tw，因本區選務工作人員眾多，無法電話一一答覆，**本所收件後以 mial 回復為憑，勿來電話洽詢。**